

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7月15日，以专人送达、邮件及通讯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7月2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 凌建军先生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凌建军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6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6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

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（调整后）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对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5）中相关内容进行调整。具体变更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调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1）、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（调整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议案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

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